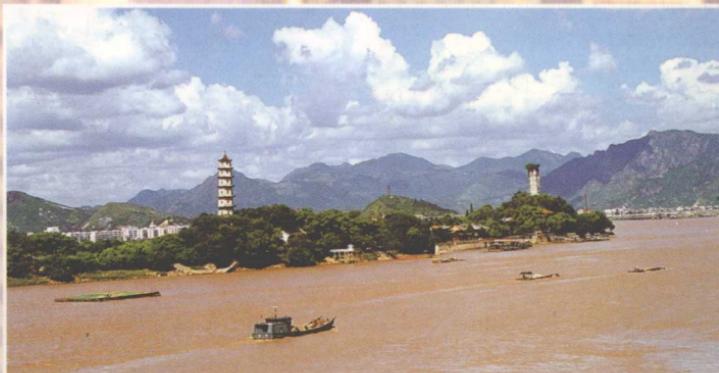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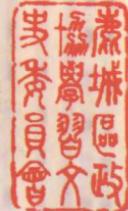
鹿城文史资料 第十六辑

# 温州市城区五十年记事

(一九四九年五月——二〇〇〇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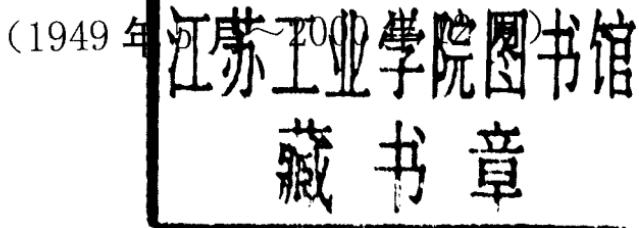


温州市鹿城区政协学习文史委员会编



鹿城文史资料第十六辑

温州市城区五十年记事



温州市鹿城区政协学习文史委员会编

2004年2月

# 温州市城区五十年记事

(1949年5月～2000年12月)

·鹿城文史资料第十六辑·

温州市鹿城区政协学习文史委员会编

---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13.3张

字数：280千字 印数：1~1500

版次：2004年2月第一版 内部发行

---

**政协温州市鹿城区委员会**  
**学习文史委员会**

**主任:** 林瑞松

**副主任:** 金文平(兼) 张京(兼)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马建峰 朱谧娜

冯 坚 苏 虹

宋乐酥 陈钧贤

胡珠生 蔡钢铁

## 前　　言

温州市依山临海，气候温和，物产丰富，山川秀丽，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港口城市，素有“东瓯名镇”之称；历史上，还有“白鹿衔花”的美丽传说，因而温州市又名鹿城。1984年温州地市合并，实行市管县新体制，温州市管辖三区七县（市）。原有的温州市即今之城区，是温州市政治、经济、文化、交通的中心。温州在浙南占有特殊重要的地位，温州的人民勤劳勇敢，具有革命斗争的光荣传统。

温州解放以来半个多世纪中，温州人民在党的正确领导下，不论是在社会主义革命或在社会主义建设中，都以主人翁姿态，艰苦奋斗，积极进取，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温州作为进一步对外开放的沿海城市之一，以敢为天下先的勇气，走着自己的路子，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发展态势，创造出名闻全国的“温州模式”，引起世人的瞩目和普遍的关注。今天，编辑这本《温州市城区五十年记事》，旨在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循着半个世纪所走过的道路，记下历史经验与教训，留作“以史鉴今”、“以史育人”、“知史明理”之用。并以此激励鹿城人民保持昂扬斗志，与时俱进，不懈努力，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更大的贡献。

温州城区在旧中国属永嘉县城。解放时建立温州市后，城区的范围曾变化过多次，而本书记事时间跨度又长达五十年，

因此所记之事不能不突破现今鹿城区地域之局限。凡周边地区与鹿城区交叉发生之事，或虽不属鹿城区，但发生在鹿城区域内与鹿城区关系密切之事，也不能摈弃在外。这样，将更有助于全面了解温州城区的发展概貌。

本书初稿系冯坚先生所提供。对照本书定位之要求，先后开过讨论过数次，胡珠生、潘善庚、陈钧贤、宋乐稣、苏虹诸先生都对初稿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去年8月起，我们开始组织力量，对初稿进行筛选，并广泛搜集史料，作了大量的修订、增补工作，最后由苏虹先生执笔汇总而成。全书共收有“记事”3200余条。在搜集史料期间，得到章景廉、范小微、陈丹青、董明、林白、陈精翔诸先生的热情支持和帮助。在修改稿打印后，又承陈步桂、黄庆洲、陈钧贤三先生认真校阅；黄兴龙先生还为本书封面提供江心屿照片。在此，特对上述诸先生表示诚挚的谢意。

本书在征集史料和编辑过程中，区委、区府以及区政协领导，自始至终给予鼓励和支持；各有关部门热情提供史料，使我们的编辑工作得以顺利进行。我们为此深受感动。

最后，需要加以说明的是，本书所增补的史料，大都取自报刊、志书和乡邦诸多学者研究的成果，本书只不过选录汇集而已。即使如此，由于筛选和增补工作时间短，人员少，加上水平有限，漏记、错记或其他差错在所难免，尚祈读者不吝指正，以便日后再版时予以订正。

鹿城区政协学习文史委员会

2004年2月

## 编 辑 凡 例

一、本书系1990年所出版《温州城区近百年记事》（1840～1949）一书的续册。记事年限承接前书，即上限始于1949年5月，下限止于2000年12月，统称“五十年”，定书名为《温州市城区五十年记事》。

二、根据本书定位，记事地区自应以温州城区为主。但近五十年来，行政区划时有变更，城区所辖范围，或大或小。本书记事，除今鹿城区应记之事外，凡周边地区与城区交叉发生之事，抑或虽不属鹿城区，但发生在鹿城地域内与鹿城区关系密切之事，本书也予以记及。因此，记事范围无疑要广于今日之鹿城区。

三、为了便于记述和阅读，根据半个世纪以来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大致梳理成四个时期来记述，即：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四、本书记事内容，包括政治、军事、经济、科技、文化、教育、卫体、华侨、民族、宗教、民俗、灾害等各个方面，力求简明扼要，详略得当。

五、本书记事采用编年体，以时间为经，史实为纬。对某些事件，为了保持其内容完整，集中记述其演变过程。凡大事要事，则尽量详加记述，力避留下悬念。

六、有些事件发生的具体时间，因某种原因难以确定，则以“本月”或“本年”，附记于月末或年末。

七、本书辑录之史料，皆取自于历年报纸、杂志、文集以及各单位、部门近年所编之志书。每一条目之后，均附有小花“\*”，以数字注明史料出处，读者如有需要，可根据数字在书后查找。

## 目 录

前言.....	(1)
编辑凡例.....	(3)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年5月～1956年9月)

1949年5月.....	(1)
1950年.....	(9)
1951年.....	(13)
1952年.....	(18)
1953年.....	(21)
1954年.....	(24)
1955年.....	(26)
1956年.....	(28)

###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6年9月～1966年5月)

1956年9月.....	(33)
1957年.....	(34)
1958年.....	(38)

1959 年.....	(43)
1960 年.....	(46)
1961 年.....	(49)
1962 年.....	(50)
1963 年.....	(52)
1964 年.....	(54)
1965 年.....	(56)
1966 年.....	(58)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 年 5 月 ~ 1976 年 10 月)

1966 年 5 月 .....	(59)
1967 年 .....	(64)
1968 年 .....	(71)
1969 年 .....	(74)
1970 年 .....	(78)
1971 年 .....	(82)
1972 年 .....	(83)
1973 年 .....	(85)
1974 年 .....	(87)
1975 年 .....	(89)
1976 年 .....	(92)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 年 10 月 ~ 2000 年 12 月)

1976 年 10 月 .....	(96)
1977 年 .....	(97)

---

1978 年.....	(100)
1979 年.....	(102)
1980 年.....	(105)
1981 年.....	(108)
1982 年.....	(111)
1983 年.....	(115)
1984 年.....	(118)
1985 年.....	(125)
1986 年.....	(135)
1987 年.....	(146)
1988 年.....	(158)
1989 年.....	(168)
1990 年.....	(178)
1991 年.....	(190)
1992 年.....	(203)
1993 年.....	(216)
1994 年.....	(234)
1995 年.....	(251)
1996 年.....	(268)
1997 年.....	(287)
1998 年.....	(309)
1999 年.....	(333)
2000 年.....	(370)
本书资料来源.....	(409)
附：征稿启事.....	

##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年5月—1956年9月)

一九四九年

**五月** △七日，温州和平解放。1日～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浙南游击纵队代表团与国民党温州专员兼保安司令叶芳代表团，在原永嘉县郭溪与周岙岭头村（现属瓯海区）附近的景德寺举行两次谈判，达成叶芳率部起义协议。7日凌晨，浙南游击纵队占领了莲花芯、翠微山、松台山等制高点，拂晓分三路进入市区。一路由太平岭自西郊入城；一路由九山入城；一路由三角门、小南门入城。路上仅驻守麻行的国民党财政部税警队曾作抵抗，但经火力一压便缴枪投降。还有浙保第四团二营一个连驻南门外巽山，6日夜就被起义部队独立团缴械。此外，没有重大的战斗，温州和平解放。

今日清晨，城内国民党的重要机关以及电厂、电讯单位和码头，均为浙南游击纵队占领。人们在安睡中度过了解放的时

刻。温州城区地下党领导的工人、学生组织公开出动，张贴标语和安民告示，沿街商店、住户纷纷挂起红旗，表示庆祝。人们拥上街头，争看解放后的城市新面貌。第二天，永嘉、瑞安老区群众组织慰问队，抬着杀好的猪、羊和食品，敲锣打鼓，前来劳军，整个城市喜气洋洋，象过节一样。 (\* 1·2)

△八日，全市各界人民举行盛大集会游行，欢庆温州解放。8日～13日，文成、瑞安、乐清、平阳、景宁、青田六县县城相继解放。 (\* 3·4)

△同日上午，永嘉青年工作队（简称“青工队”）五六十人，在中山纪念堂举行成立大会。会上讨论章程和宣言，并选举蒋正兴、姚易非、易谦为正副队长。“青工队”在党的领导下，在开展宣传、揭发谣言、维护治安等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7月下旬，该队成员分别到党政军各部门工作，“青工队”宣告解散。 (\* 51)

△九日，为保护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治安，建立革命秩序，地委和纵队司令部决定成立温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主任郑丹甫，副主任邱清华、曾绍文、卓力文。下设秘书长郑伯永，主任秘书金天然；民政科长曾绍文兼，副科长王思本；财政科长林鹤翔兼；公安科长周丕振兼，副科长卓力文兼；文教科长仇雪清兼，副科长吴昭征兼。接管委员会主任陈雄，副主任葛俊。 (\* 5)

△十日，温州市军管会发布第一、第二号训令，指出：“凡在温州国民党各机关团体服务之人员，均须安心供职，负责保护一切文件、档案、簿册、图籍、公产，听候处理。”“限定温州市各工厂、商店于5月11日一律复业。” (\* 4)

△同日，原叶芳新兵团团长叶醒尘和原国民党温州保安司令部情报科科长陈麟书率部叛逃。浙南游击纵队派去的政工人

员李毓芳、应汝源、章近永遭杀害，庄哲民被枪击重伤。部分官兵经叶芳派人追赶说服后重新归来，大部被人民解放军和民兵歼灭，仅叶醒尘、陈麟书等十余人下海逃走。 (\* 5·7)

△十二日，中共浙南地委机关报《浙南周报》改为《浙南日报》，在温州城区花柳塘原《浙瓯日报》社社址出版。 (\* 5)

△同日，温州市军管会颁布布告，宣布所有国民党、民社党、青年党等反动党团及特务组织、御用群众团体，即日起一律解散，并禁止任何活动。 (\* 4)

△十六日，市军管会接管温州国民党政府机关、公管企业，没收官僚资本。 (\* 3)

△十八日下午，龙跃司令员兼政委率领浙南游击队约两千人进驻温州，各界人民在中山公园南侧的公众体育场举行隆重的欢迎大会。会场横额写着：“温州市各界欢迎龙跃司令员暨浙南游击队部入城大会”，两边对联为：“欢声激起瓯江浪；大旗招展满场红。”军管会主任郑丹甫首先致词，接着由龙跃司令员讲话。大会在雄壮乐曲声中结束。 (\* 9)

△二十一日，温州大光明电影院恢复放映。首部影片为《喜迎春》，黄宗英等人主演，优待观众，半价两天。温州大华电影院同日复业，放映《情天劫》。 (\* 15)

△二十二日，龙跃司令员率地委机关工作人员和浙南游击队司令部、政治部人员以及部分指战员共两千余人，由瑞安进驻温州，受到群众夹道欢迎。 (\* 4)

△二十六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野战军第二十一军先头部队，在军长滕海清、政委康志强率领下到达温州，与浙南游击队会师。当该部队在西门太史码头上岸时，受到十万市民和龙跃等纵队指战员的热烈欢迎，并向野战军献旗、慰问。 (\* 4)

△二十九日，中共浙江省委致电浙南地委：“浙南党在龙跃同志领导之下，自主力红军北上抗日，十余年来坚持了南方敌后的艰苦斗争，保持了党在南方的革命旗帜，保持了党的组织和干部，保持和发展了强大的游击武装，组织武装了广大群众，有力配合了北方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大军渡江以来，机动出击并争取叶芳起义，先后解放温州等十余座县城。你们所获得的这些伟大成就是全党最可宝贵的。华东局及省委对于你们的工作非常满意，并代表全党向坚持浙南艰苦斗争的全体同志致以亲切慰问。”

(\* 5)

△本月，中共浙江省委成立，浙南地委划归浙江省委领导。7月，省委决定浙南地委改称浙江省第五地委，并充实了地委领导成员，调整了下属组织。书记龙跃，第一副书记李培南，第二副书记林辉山。常委：郑海啸、刘正发、邱清华、胡景诚。执委：张金发、陈辉、曾绍文、张蓬、李铁锋、郑梅欣、王耕野、王林芳、叶龄银。

(\* 6)

**六月**     △二日，根据华东军区司令部、政治部命令，温州市军管会作了调整，统一管理全市军事、民政事宜。主任康志强、副主任龙跃、李培南、邓逸凡。下设秘书、联络二处，政务、财经、文教、公安、工业五部。

(\* 5)

△同日，温州市军管会发布第二号布告：中国人民银行发行之人民币为统一流通之合法货币，自即日起，所有交粮纳税，以及一切公私款项收付、物价计算、账务、债务、票据、契约等，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及清算单位。“金圆券”为非法货币，不准流通使用。并以人民币一元兑换“金圆券”十万元的比例，向社会收兑。7月初，温州市军管会通令禁止使用银元、铜元，取缔金银黑市，打击金银贩子，查封银楼。

(\* 4·5)

△三日，中国人民银行温州支行成立，首任行长任一人，

副市长蔡建，行址位于市区晏公殿巷（即现在的工商银行温州市分行五马支行行址）。（\* 8）

△四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温州市警备司令部、政治部成立，滕海清任司令员、康志强任政治委员，高志荣任副司令员，吴泳湘任参谋长，邓逸凡任政治部主任。15日、25日，分别发出通告、布告，限期办理国民党军政人员登记、收容和收缴武器等工作。（\* 4·5）

△华东南下干部纵队第四大队的四个中队500余人，在李铁峰等率领下到达温州以后，先后分配地专机关和温州市及各县工作，加强了各级组织的领导力量。同年冬及翌年春，还有一部分财贸干部相继到温州，充实各有关工作部门。（\* 5）

△六日，浙南支援前线委员会成立，负责供给大部队的粮食、柴草和马料等物资。（\* 4）

△九日，二十一军一八九团和浙南游击纵队第一支队，并肩向闽东进军，先后解放了福鼎、柘荣、霞浦等县城。（\* 7）

△据不完全统计，浙南游击纵队在解放战争时期的三年中，大小战斗200余次，歼敌15,200余人。武装力量发展到10,015人，其中纵队主力5116人，县区武装4899人，还有民兵9万人。（\* 7）

**七月**      △十四日，“东南号”客货轮在麻行江面被国民党飞机炸沉。匪特乘机造谣，物价引起波动，大米连涨三天。银元黑市高出牌价一倍多，肉、香烟涨价二倍，一般物价上涨1/2倍~一倍。少数商贩拒用人民币。至19日，物价开始逐渐回落。（\* 71）

△二十五日，浙南游击纵队分别编为浙江第五军分区和浙江警备第一旅。夏云飞为第五军分区司令员，龙跃兼政治委员；余龙贵为警备第一旅旅长，周丕振为政治委员。（\* 4）

△本月，温州市军管会接管瓯海医院。次年该院改称浙江省立温州医院。 (\* 4)

△本月，新华社浙江分社温州支社成立，并开始发稿，负责人杨光、马龄。11月，支社并入《浙南日报》采通科办公。 (\* 12)

**八月** △二十六日，浙江省人民政府第五区（温州地区）专员公署成立，郑海啸任专员，邱清华、李铁峰任副专员。下辖九个县：永嘉、泰顺、文成、瑞安、乐清、平阳、玉环、福鼎、青田。10月16日改称为浙江省人民政府温州专区专员公署。 (\* 4·10)

△同日，中共温州市委和市人民政府成立，市委书记李培南，市长胡景城，副市长曾绍文，直属浙江省委、省人民政府。温州市辖城区和市郊永强、梧埏、三溪、藤桥四个区。 (\* 4·10)

△二十七日，国民党两架飞机，在温州市区沿江投弹7枚，炸死居民9人，伤15人，毁民房20多间。9月1日至11月25日，国民党13架飞机，先后5次轰炸温州市区，投弹70余枚，炸死28人，伤43人，毁民房210间。 (\* 10)

△二十九日，中国民主同盟温州市分部临时工作委员会成立。 (\* 11)

**九月** △一日，温州大光明电影院改名为大众剧院。8日，首映解放区人民电影《民主东北》。1950年4月15日剧院又改名为大众电影院。 (\* 25)

△八日，市军管会、市政府通告：原国民党政府所属各机关、战争罪犯及反革命首恶分子在温州市公私房地产进行登记，实行统一管理。 (\* 10)

△十五日～十七日，温州市人民政府相继设立城中、城